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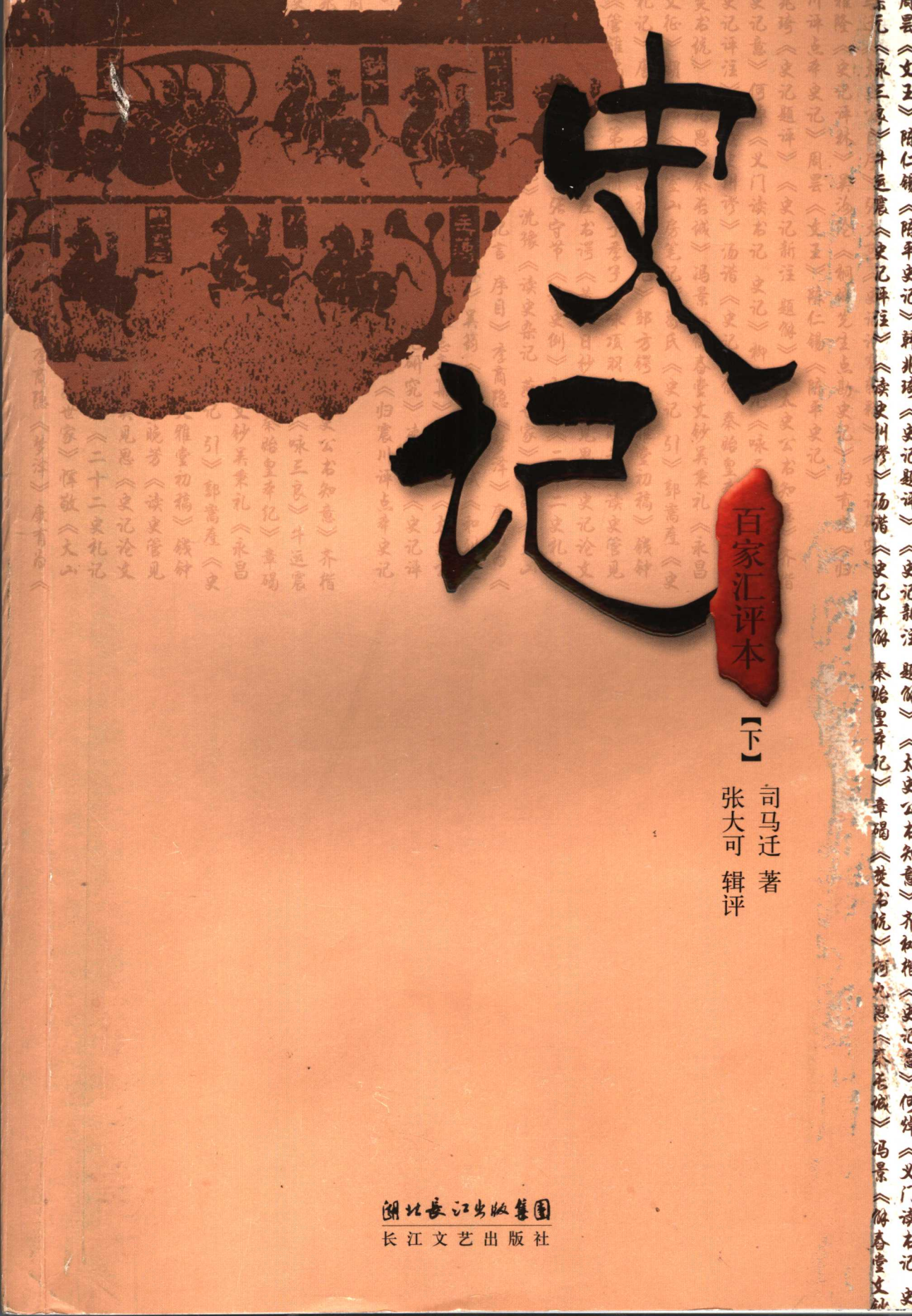
史记

百家汇评本

【下】

司马迁 著
张大可 辑评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周昙《史王》陈仁锡《陈平史记》韩兆琦《史记题评》《史记新注题解》《太史公书知意》齐树楷《史记意》何焯《义门读书记》史宗元《史记评注》《读史川考》汤潜《史记年解》秦昭皇《史记》李阳《汉书疏》何允德《秦志疏》冯景《解春堂文选》

史记

百家汇评本

【下】

司马迁 著
张大可 辑评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 0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百家汇评本《史记》/司马迁著,张大可辑评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7.10

ISBN 978-7-5354-3546-0

I. 百… II. ①司…②张… III. ①中国—古代史—纪传体②史记—注释③史记—译文 IV. K2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18926 号

责任编辑:何海

责任校对:陈琪

封面设计:徐慧芳

责任印制:左怡 邱莉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出版:
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62 87679361 传真:87679300)

<http://www.cjlap.com>

E-mail:cjlap2004@hotmail.com

印刷:湖北恒泰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59 插页:6

版次:2007 年 10 月第 1 版 200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1024 千字

定价:68.00 元(上、下)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7679308 87679310)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出版说明

一、本书正文以现在通行的古本为底本，在参照其他版本的基础上，对《史记》文本进行了全面的计数整理和校订。同时，还对《史记》中的司马迁原本文字、司马迁引用文字、司马迁附记文字、《史记》的残缺续补文字、读史者增窜文字，均做了区分，并进行科学的计数统计，运用现代排版技术的不同字体加以标识。此书具有很高的收藏价值。

二、本书在编写体例上有所创新，即采取了按《史记》原本书分卷的体例、以旁批的形式，将古今对《史记》的相关精彩评论进行辑录，力图给读者欣赏名著以借鉴。

三、本书辑录的相关精彩评论都是经过专家精心编选并审订，评点文字注重在前人微观细读的基础上，立足于宏观，全面系统地解读《史记》一书的架构与内容，这是本书时代性的重要标志，可以说具有很高阅读和欣赏的价值。

四、本书辑录的相关精彩评论出自古今三百多位著名评论家之手，可谓精言妙语纷呈，给人以新的感悟。

作者简介

张大可（1940—），重庆市人，1966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古典文献专业。历任兰州大学历史系教授、北京外国语大学中文系教授、中央社会主义学院教授，红河学院特聘教授。社会兼职中国历史文献研究会常务理事、陕西司马迁研究会顾问、中国伏羲文化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史记研究会常务副会长。长期从事中国历史文献学和秦汉三国史研究，发表学术论文100余篇，出版学术专著主要有《史记研究》、《史记论赞辑释》、《史记新注》、《史记文献研究》、《司马迁评传》、《三国史研究》、《三国史》，策划与组织《资治通鉴新注》、主编《中国历史人物评传丛书》等10余种，在《史记》研究领域处于领先地位。所著《史记研究》被学术界誉为建国以来第一部系统地研究司马迁思想和《史记》编纂学的论集。所著《史记论赞辑释》被评为角度新颖、见解深刻、论证科学、使人开窍的书。有六种学术论著获全国及省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图书。

责任编辑：何海

特约编辑：李淑芳

封面设计：徐慧芳

百家汇评本《史记》（下册）目录

下册 列传

(史记卷六十一至卷一百三十)

·七十列传·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六十一	伯夷列传第一	471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六十二	管晏列传第二	473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六十三	老子韩非列传第三	475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六十四	司马穰苴列传第四	480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六十五	孙子吴起列传第五	482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六十六	伍子胥列传第六	486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六十七	仲尼弟子列传第七	492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六十八	商君列传第八	502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六十九	苏秦列传第九	507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七十	张仪列传第十	520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七十一	樗里子甘茂列传第十一	532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七十二	穰侯列传第十二	537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七十三	白起王翦列传第十三	540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七十四	孟子荀卿列传第十四	545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七十五	孟尝君列传第十五	548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七十六	平原君虞卿列传第十六	554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七十七	魏公子列传第十七	560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七十八	春申君列传第十八	565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七十九	范雎蔡泽列传第十九	571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八十	乐毅列传第二十	583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八十一	廉颇蔺相如列传第二十一	587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八十二	田单列传第二十二	594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八十三	鲁仲连邹阳列传第二十三	596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八十四	屈原贾生列传第二十四	602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八十五	吕不韦列传第二十五	609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八十六	刺客列传第二十六	612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八十七	李斯列传第二十七	621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八十八	蒙恬列传第二十八	633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八十九	张耳陈余列传第二十九	636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九十	魏豹彭越列传第三十	643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九十一	黥布列传第三十一	646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九十二	淮阴侯列传第三十二	651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九十三	韩信卢绾列传第三十三	661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九十四	田儵列传第三十四	666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九十五	樊郤滕灌列传第三十五	669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九十六	张丞相列传第三十六	677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九十七	酈生陆贾列传第三十七	684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九十八	傅靳蒯成列传第三十八	691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九十九	刘敬叔孙通列传第三十九	693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	季布栾布列传第四十	698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一	袁盎晁错列传第四十一	701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二	张释之冯唐列传第四十二	706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三	万石张叔列传第四十三	710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四	田叔列传第四十四	714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五	扁鹊仓公列传第四十五	718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六	吴王濞列传第四十六	730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七	魏其武安侯列传第四十七	737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八	韩长孺列传第四十八	743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九	李将军列传第四十九	747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十	匈奴列传第五十	752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一十一	卫将军骠骑列传第五十一	767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一十二	平津侯主父列传第五十二	775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一十三	南越列传第五十三	784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一十四	东越列传第五十四	788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一十五	朝鲜列传第五十五	791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一十六	西南夷列传第五十六	794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一十七	司马相如列传第五十七	797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一十八	淮南衡山列传第五十八	813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一十九	循吏列传第五十九	824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二十	汲郑列传第六十	826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二十一	儒林列传第六十一	831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二十二	酷吏列传第六十二	837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二十三	大宛列传第六十三	847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二十四	游侠列传第六十四	856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二十五	佞幸列传第六十五	860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二十六	滑稽列传第六十六	862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二十七	日者列传第六十七	870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二十八	龟策列传第六十八	874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二十九	货殖列传第六十九	888
百家汇评本《史记》卷一百三十	太史公自序第七十	896
附录一：报任安书		911
附录二：关于史记残缺		915
附录三：司马迁系年		925

·七十列传·

伯夷列传第一

夫学者载籍极博，犹考信于六艺，《诗》、《书》虽缺，然虞、夏之文可知也。尧将逊位，让于虞舜。舜、禹之间，岳牧咸荐，乃试之于位，典职数十年，功用既兴，然后授政。示天下重器，王者大统，传天下若斯之难也。而说者曰尧让天下于许由，许由不受，耻之逃隐。及夏之时，有卞随、务光者。此何以称焉？太史公曰：余登箕山，其上盖有许由冢云。孔子序列古之仁圣贤人，如吴太伯、伯夷之伦详矣。余以所闻由、光义至高，其文辞不少概见，何哉？

(以上为第一段，对儒家典籍不载许由等人事迹提出了疑问)

孔子曰：“伯夷、叔齐，不念旧恶，怨是用希。”“求仁得仁，又何怨乎？”余悲伯夷之意，睹轶诗可异焉。其传曰：

伯夷、叔齐，孤竹君之二子也。父欲立叔齐，及父卒，叔齐让伯夷。伯夷曰：“父命也。”遂逃去。叔齐亦不肯立而逃之。国人立其中子。于是伯夷、叔齐闻西伯昌善养老，盍往归焉。及至，西伯卒，武王载木主，号为文王，东伐纣。伯夷、叔齐叩马而谏曰：“父死不葬，爰及干戈，可谓孝乎？以臣弑君，可谓仁乎？”左右欲兵之。太公曰：“此义人也。”扶而去之。武王已平殷乱，天下宗周。而伯夷、叔齐耻之，义不食周粟，隐于首阳山，采薇而食之。

司马迁曰：“扶义傲悦，不令己失时，立功名于天下，作七十列传。”（《太史公自序》）

司马贞曰：“列传者，谓叙列人臣事迹，今可传于后世，故曰列传。”（《史记索隐》）

张守节曰：“其人行迹可序列，故云列传。”（《史记正义》）又曰：“列传七十，象一行七十二日，言七十者举全数也，余二日象闰余也，以记王侯将相英贤略立功名于天下，可序列也。”（《论史例》）

刘知几曰：“夫纪传之兴，肇于史汉。盖纪者编年也，传者列事也。编年者，历帝王之岁月，犹《春秋》之经，列事者，录人臣之行状。犹《春秋》之传。《春秋》则传以解经，史汉则传以释纪。”（《史通·列传》）

张大可曰：“列传者，陈也，列传，即众多之传。传，本为注经之书名，司马迁借以传人，记功臣贤人之言行以注《本纪》，表示人臣拱卫主上。”（《史记论赞辑释》）

——以上论“列传”

司马迁曰：“末世争利，维彼奔义；让国饿死，天下称之。作《伯夷列传》第一。”（《太史公自序》）

张大可曰：“这是七十列传中的第一篇，夹叙夹议，是一篇提示义例的论传，表明七十列传是讲人事的。列传借孤竹君的两个儿子伯夷、叔齐的高风亮节为议题，纠正了关于他们饿死无怨言的说法。列传还将伯夷、叔齐与许由、务光对照，指出伯夷、叔齐是由于孔子称颂而闻名后世的，示例七十列传中的人物也将因太史公之笔而垂名后世。司马谈临终遗言，‘今汉兴，海内一统，明主贤君忠臣死义之士，余为太史而弗论载，废天下之史文，余甚惧焉，汝其念哉！’（《太史公自序》）。司马迁创作七十列传就是为实现这一神圣的使命。（《史记新注》）

及饿且死，作歌。其辞曰：“登彼西山兮，采其薇矣。以暴易暴兮，不知其非矣。神农、虞、夏忽焉没兮，我安适归矣？于嗟徂兮，命之衰矣！”遂饿死于首阳山。

由此观之，怨邪非邪？

（以上为第二段，叙述了伯夷、叔齐的事迹，录《采薇》之歌对孔子称述伯夷“无怨”之说提出了质疑。）

或曰：“天道无亲，常与善人。”若伯夷、叔齐，可谓善人者非邪？积仁絮行如此而饿死！且七十子之徒，仲尼独荐颜渊为好学。然回也屡空，糟糠不厌，而卒早夭。天之报施善人，其何如哉？盗跖日杀不辜，肝人之肉，暴戾恣睢，聚党数千人横行天下，竟以寿终，是遵何德哉？此其尤大彰明较著者也。若至近世，操行不轨，专犯忌讳，而终身逸乐，富厚累世不绝。或择地而蹈之，时然后出言，行不由径，非公正不发愤，而遇祸灾者，不可胜数也。余甚感焉，悦所谓天道，是邪非邪？

（以上为第三段，以伯夷洁行遭困顿，盗跖恣睢寿终，联想到近世以来社会的种种不平，从而对善恶佑善的天道提出了质疑。）

子曰：“道不同，不相为谋。”亦各从其志也。故曰：“富贵如可求，虽执鞭之士，吾亦为之。如不可求，从吾所好。”“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举世混浊，清士乃见。岂以其重若彼，其轻若此哉？

“君子疾没世而名不称焉。”贾子曰：“贪夫徇财，烈士徇名，夸者死权，众庶冯生。”“同明相照，同类相求；云从龙，风从虎，圣人作而万物睹。”伯夷、叔齐虽贤，得夫子而名益彰；颜渊虽笃学，附骥尾而行益显。岩穴之士，趣舍有时若此。类名堙灭而不称，悲夫！闾巷之人；欲砥行立名者，非附青云之士，恶能施于后世哉？

（以上为第四段，引前哲圣贤砥砺道德操行以自勉；但若立名后世，必附青云之士，慨叹世情，寄寓自己述史立言责任之重。）

管晏列传第二

管仲夷吾者，颍上人也。少时常与鲍叔牙游，鲍叔知其贤。管仲贫困，常欺鲍叔，鲍叔终善遇之，不以为言。已而鲍叔事齐公子小白，管仲事公子纠。及小白立为桓公，公子纠死，管仲囚焉。鲍叔遂进管仲。管仲既用，任政于齐。齐桓公以霸，九合诸侯，一匡天下，管仲之谋也。

管仲曰：“吾始困时，尝与鲍叔贾，分财利多自与，鲍叔不以我为贪，知我贫也。吾尝与鲍叔谋事而更穷困，鲍叔不以我为愚，知时有利不利也。吾尝三仕三见逐于君，鲍叔不以我为不肖，知我不遭时也。吾尝三战三走，鲍叔不以我为怯，知我有老母也。公子纠败，召忽死之，吾幽囚受辱，鲍叔不以我为无耻，知我不羞小节而耻功名不显于天下也。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鲍子也。”

鲍叔既进管仲，以身下之。子孙世禄于齐，有封邑者十余世，常为名大夫。天下不多管仲之贤而多鲍叔能知人也。

管仲既任政相齐，以区区之齐在海滨，通货积财，富国强兵，与俗同好恶。故其称曰：“仓廩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上服度则六亲固。四维不张，国乃灭亡。下令如流水之源，令顺民心。”故论卑而易行。俗之所欲，因而予之；俗之所否，因而去之。

其为政也，善因祸而为福，转败而为功。贵轻重，慎权衡。桓公实怒少姬，南袭蔡，管仲因而伐楚，责包茅不入贡于周室。桓公实北征山戎，而管仲因而令燕修召公之政。于柯之会，桓公欲背曹沫之约，管仲因而信之，诸侯由是归齐。故曰：“知与之为取，政之宝也。”

管仲富拟于公室，有三归、反坫，齐人不以为侈。管仲卒，齐国遵其政，常强于诸侯。后百余年而有晏子焉。

（以上为第一段，写管鲍相知和管仲治齐的才能。）

司马迁曰：“晏子俭矣，夷吾则奢；齐桓以霸，景公以治。作《管晏列传》第二。”（《太史公自序》）

张大可曰：“本篇是春秋时期齐国贤相管仲、晏婴二人的合传。两人都是齐国的大政治家。管仲名夷吾，字仲，死后谥敬，故又称管敬仲。管仲相齐四十多年，在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使齐桓公成为春秋时期的第一个霸主。晏婴，字平仲，历任齐灵公、庄公、景公三朝，使齐中兴，显名诸侯。两人都有著述流传，足以垂名后世，故管晏列传不载两人功业，仅载其几则轶事，用典型的生活片断来表现两人的思想境界，并突出知人荐贤的主题。篇末赞语，司马迁抒发了自己内心深处的无限感慨，寓意深刻。这表明《管晏列传》当作于

司马迁受腐刑之后。”
 (《史记新注·题解》)

张守节曰：“言管仲相齐，顺百姓之美，匡救国家之恶，令君臣百姓相亲者，是管之能也。”(《史记正义》)

司马贞曰：“太史公之美慕仰晏平仲之行，假令晏生在世，已虽与之为仆隶，为之执鞭，亦所忻慕。其好贤乐善如此。贤哉良史，可以示人臣之炯戒也。”(《史记索隐》)

舒雅曰：“执盖之妇羞其夫为晏子御，太史公乃愿为执鞭，何哉？盖太史公以李陵故被刑，汉法腐刑许赎，而生平交游故旧无能如晏子解左骖赎石父者，自伤不遇斯人而过激仰慕之词耳。曾谓太史公不若彼妇哉。”(《史记评林》引)

黄震曰：“世之人见贤而称其贤，见智而称其智，未足言知人。惟其人方困穷时，其迹有甚于不贤不智者，而已独有以察其心，若鲍叔之于管仲，千古一人耳。”(《黄氏日抄》)

晏平仲婴者，莱之夷维人也。事齐灵公、庄公、景公，以节俭力行重于齐。既相齐，食不重肉，妾不衣帛。其在朝，君语及之，即危言；语不及之，即危行。国有道，即顺命；无道，即衡命。以此三世显名于诸侯。

越石父贤，在縲继中。晏子出，遭之途，解左骖赎之，载归。弗谢，入闾。久之，越石父请绝。晏子愕然，摄衣冠谢曰：“婴虽不仁，免于于厄，何子求绝之速也？”石父曰：“不然。吾闻君子拙于不知己而信于知己者。方吾在縲继中，彼不知我也。夫子既已感寤而赎我，是知己；知己而无礼，固不如在縲继之中。”晏子于是延入为上客。

晏子为齐相，出，其御之妻从门间而窥其夫。其夫为相御，拥大盖，策驷马，意气扬扬，甚自得也。既而归，其妻请去。夫问其故。妻曰：“晏子长不满六尺，身相齐国，名显诸侯。今者妾观其出，志念深矣，常有以自下者。今子长八尺，乃为人仆御，然子之意自以为足，妾是以求去也。”其后夫自抑损。晏子怪而问之，御以实对。晏子荐以为大夫。

(以上为第二段，写晏婴礼贤、荐贤和折节下士的高尚品德。)

太史公曰：吾读管氏《牧民》、《山高》、《乘马》、《轻重》、《九府》，及《晏子春秋》，详哉其言之也。既见其著书，欲观其行事，故次其传。至其书，世多有之，是以不论，论其轶事。

管仲世所谓贤臣，然孔子小之。岂以为周道衰微，桓公既贤，而不勉之至王，乃称霸哉？语曰“将顺其美，匡救其恶，故上下能相亲也”。岂管仲之谓乎？

方晏子伏庄公尸哭之，成礼然后去，岂所谓“见义不为无勇”者邪？至其谏说，犯君之颜，此所谓“进思尽忠，退思补过”者哉！假令晏子而在，余虽为之执鞭，所忻慕焉。

(以上为作者论赞，交代作传本意，赞扬管晏美德。)

老子韩非列传第三

老子者，楚苦县厉乡曲仁里人也，姓李氏，名耳，字聃，周守藏室之史也。

孔子适周，将问礼于老子。老子曰：“子所言者，其与骨皆已朽矣，独其言在耳。且君子得其时则驾，不得其时则蓬累而行。吾闻之，良贾深藏若虚，君子盛德容貌若愚。去子之骄气与多欲，恣色与淫志，是皆无益于子之身。吾所以告子，若是而已。”孔子去，谓弟子曰：“鸟，吾知其能飞；鱼，吾知其能游；兽，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为罔，游者可以为纶，飞者可以为矰。至于龙吾不能知，其乘风云而上天。吾今日见老子，其犹龙邪！”

老子修道德，其学以自隐无名为务。居周久之，见周之衰，乃遂去。至关，关令尹喜曰：“子将隐矣，强为我著书。”于是老子乃著书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余言而去，莫知其所终。

或曰：老莱子亦楚人也，著书十五篇，言道家之用，与孔子同时云。

盖老子百有六十余岁，或言二百余岁，以其修道而养寿也。

自孔子死之后百二十九年，而史记周太史儋见秦献公曰：“始秦与周合，合五百岁而离，离七十年而霸王者出焉。”或曰儋即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老子，隐君子也。

老子之子名宗，宗为魏将，封于段干。宗子注，注子官，官玄孙假，假仕于汉孝文帝。而假之子解为胶西王卬太傅，因家于齐焉。

世之学老子者则绌儒学，儒学亦绌老子。“道不同不相为谋”，岂谓是邪？李耳无为自化，清静自正。

（以上为第一段，写老子其人及所创道家学说。）

司马迁曰：“李耳无为自化，清静自正；韩非揣事情，循势理。作《老子韩非列传》第三。”（《太史公自序》）

张大可曰：“本篇后人又称‘老庄申韩列传’，是老子、庄子、申不害、韩非四人的合传。司马迁把法家和道家并列，因为他认为申韩思想归本于黄老。”（《史记新注·题解》）

韩兆琦曰：“本篇是老子、庄子、申不害、韩非四人的合传。司马迁通过本篇阐述了道家和法家的渊源关系，曲折地反映了汉初道家被实用主义化与老子被‘神话化’的必然联系，并对韩非的不幸遭遇寄予了极大的同情。”（《史记题评》）

凌稚隆曰：“老子清静无为，本无事迹可考，太史公立传，只据其语孔子之言，与孔子赞之之语，及令尹喜强

之之事，以概其平生，而以‘莫知所终’结之。中间连用‘或曰’、‘或言’，而又结以‘莫知其然否’，正应‘莫知所终’句。后‘隐君子’句与‘自隐无名’，‘子将隐矣’相应。至‘老子之子’一段，则据其苗裔以竟其所终耳。‘世之学老子’数句乃儒老不相能。本旨‘无为’二句，一篇之案，却于末后锁之，万钧笔力也。此传始终变幻，真犹龙哉！”（《史记评林》）

·咏老子·

虚无推取辩，寥廓本乘蛻。
三门临苦县，九井对灵溪。
盛丹须竹节，量药用刀圭。
石似临邛芋，芝如封禅泥。
髦毛新鹤小，盘根古树低。
野戍孤烟起，春山百鸟啼。
路有三千别，途经七圣迷。
唯当别关吏，直向流沙西。
（庾信《至老子庙应诏》）

·咏庄子·

庄生齐物同归一，
我道同中有不同。
遂性逍遥虽一致，
鸾凤终校胜蛇虫。
（白居易《读〈庄子〉》）

黄震曰：“老子与韩非同传，论者非之。然余观太史公之旨意，岂苟然哉？于老子，曰无为自化；于庄子，曰

庄子者，蒙人也，名周。周尝为蒙漆园吏，与梁惠王、齐宣王同时。其学无所不窥，然其要本归于老子之言。故其著书十余万言，大抵率寓言也。作《渔父》、《盗跖》、《胠篋》，以诋訛孔子之徒，以明老子之术。《畏累虚》、《亢桑子》之属，皆空语无事实。然善属书离辞，指事类情，用剽剥儒、墨，虽当世宿学不能自解免也。其言汪洋自恣以适己，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之。

楚威王闻庄周贤，使使厚币迎之，许以为相。庄周笑谓楚使者曰：“千金，重利；卿相，尊位也。子独不见郊祭之牲牛乎？养食之数岁，衣以文绣，以入大庙。当是之时，虽欲为孤豚，岂可得乎？子亟去，无污我。我宁游戏污渎之中自快，无为有国者所羁，终身不仕，以快吾志焉。”

（以上为第二段，写庄子之学及其傲世的情态。）

申不害者，京人也，故郑之贱臣。学术以干韩昭侯，昭侯用为相。内修政教，外应诸侯，十五年。终申子之身，国治兵强，无侵韩者。

申子之学本于黄老而主刑名。著书二篇，号曰《申子》。

（以上为第三段，写申不害以刑名治韩。）

韩非者，韩之诸公子也。喜刑名法术之学，而其归本于黄老。非为人口吃，不能道说，而善著书。与李斯俱事荀卿，斯自以为不如非。

非见韩之削弱，数以书谏韩王，韩王不能用。于是韩非疾治国不务修明其法制，执势以御其臣下，富国强兵而以求人任贤，反举浮淫之蠹而加之于功实之上。以为儒者用文乱法，而侠者以武犯禁。宽则宠名誉之人，急则用介胄之士。今者所养非所用，所用非所养。悲廉直不容于邪枉之臣，观往者得失之变，故作《孤愤》、《五蠹》、《内外储》、《说林》、《说难》十余万言。

然韩非知说之难，为《说难》书甚具，终死于秦，不能自脱。

《说难》曰：

凡说之难，非吾知之有以说之难也；又非吾辩之难能明吾意之难也；又非吾敢横失能尽之难也。凡说之难，在知所说之心，可以吾说当之。

所说出于为名高者也，而说之以厚利，则见下节而遇卑贱，必弃远矣。所说出于厚利者也，而说之以名高，则见无心而远事情，必不收矣。所说实为厚利而显为名高者也，而说之以名高，则阳收其身而实疏之；若说之以厚利，则阴用其言而显弃其身。此之不可不知也。

夫事以密成，语以泄败。未必其身泄之也，而语及其所匿之事，如是者身危。贵人有过端，而说者明言善议以推其恶者，则身危。周泽未渥也而语极知，说行而有功则德亡，说不行而有败则见疑，如是者身危。夫贵人得计而欲自以为功，说者与知焉，则身危。彼显有所出事，乃自以为也故，说者与知焉，则身危。强之以其所必不为，止之以其所不能已者，身危。故曰：与之论大人，则以为间己；与之论细人，则以为粥权。论其所爱，则以为借资；论其所憎，则以为尝己。径省其辞，则不知而屈之；泛滥博文，则多而久之。顺事陈意，则曰怯懦而不尽；虑事广肆，则曰草野而倨侮。此说之难，不可不知也。

凡说之务，在知饰所说之所敬，而灭其所丑。彼自知其计，则毋以其失穷之；自勇其断，则毋以其敌怒之；自多其力，则毋以其难概之。规异事与同计，誉异人与同行者，则以饰之无伤也。有与同失者，则明饰其无失也。大忠无所拂悟，辞言无所击排，乃后申其辩知焉。此所以亲近不疑，知尽之难也。得旷日弥久，而周泽既渥，深计而不疑，交争而不罪，乃明计利害以致其功，直指是非以饰其身，以此相持，此说之成也。

伊尹为庖，百里奚为虏，皆所由于其上也。故此二子者，皆圣人也，犹不能无役身而涉世如此其污也，则非能仕之所设也。

宋有富人，天雨墙坏。其子曰“不筑且有盗”，

其要本归于老子之言：于申不害，曰本于黄老而主刑名，于韩非，曰喜刑名法术之学，而其归本于黄老。夫无为自化，去刑名，固霄壤也；然圣人所以纳天下于善者，政教也，世非太古矣，无为安能自化？政教不施，则其弊不得不出于刑名；此太史公自源徂流，详著之，为后世戒也。”（《黄氏日抄》）

汤谐曰：“庄、申、韩之学皆本于黄老，全传以老子作主贯穿。叙庄子、申子，简洁有致，而独韩子颇详，悲之也！非直为死于说难，意中言外犹有深悲焉，悲谗人之罔极也，韩子之智而不能自脱于谗也。”（《史记半解》）

高塘曰：“以老子为纲领，以庄申为过接，以韩子为归结，以

著书为串合，以道德刑名为关键。庄较老为简，而申子尤简，老较庄为详，而韩子尤详。至《说难》一篇，指事类情，穷形尽变，摘发深远极矣。而笔力纵横奇宕，尤不可方物。史公附载传中，另作奇观。”（《史记钞》）

何良俊曰：“太史公作史，以老子与韩非同传，世或疑之。今观韩非书中，有《解老》、《喻老》二卷，皆所以明老子也。故太史公于论赞中曰：申韩苛察惨刻，‘皆源于道德之意，而老子深远矣’，则知韩非原出于老子。”（《四友斋丛说》）

陈柱曰：“老庄道家，申韩法家。以老庄申韩合传，以见法家源于道家也。此史公洞悉学术之源流处。后人不解，反以老韩同传为卑老，谬矣。”（《老庄申韩列传讲记》，载1936年《学术世界》第一卷第十二期）

尹继美曰：“老庄尚道德，申韩尚刑名，二者宜若不相合，《史记》合传，此司马氏之特识也。”（《鼎吉堂文钞》）

其邻人之父亦云，暮而果大亡其财，其家甚知其子而疑邻人之父。昔者郑武公欲伐胡，乃以其子妻之。因问群臣曰：“吾欲用兵，谁可伐者？”关其思曰：“胡可伐。”乃戮关其思，曰：“胡，兄弟之国也，子言伐之，何也？”胡君闻之，以郑为亲己而不备郑。郑人袭胡，取之。此二说者，其知皆当矣，然而甚者为戮，薄者见疑。非知之难也，处知则难矣。

昔者弥子瑕见爱于卫君。卫国之法，窃驾君车者罪至刖。既而弥子之母病，人闻，往夜告之，弥子矫驾君车而出。君闻之而贤之曰：“孝哉，为母之故而犯刖罪！”与君游果园，弥子食桃而甘，不尽而奉君。君曰：“爱我哉，忘其口而念我！”及弥子色衰而爱弛，得罪于君。君曰：“是尝矫驾吾车，又尝食我以其余桃。”故弥子之行未变于初也，前见贤而后获罪者，爱憎之至变也。故有爱于主，则知当而加亲；见憎于主，则罪当而加疏。故谏说之士不可不察爱憎之主而后说之矣。

夫龙之为虫也，可扰狎而骑也。然其喉下有逆鳞径尺，人有婴之，则必杀人。人主亦有逆鳞，说之者能无婴人主之逆鳞，则几矣。

人或传其书至秦。秦王见《孤愤》、《五蠹》之书，曰：“嗟乎，寡人得见此人与之游，死不恨矣！”李斯曰：“此韩非之所著书也。”秦因急攻韩。韩王始不用非，及急，乃遣非使秦。秦王悦之，未信用。李斯、姚贾害之，毁之曰：“韩非，韩之诸公子也。今王欲并诸侯，非终为韩不为秦，此人之情也。今王不用，久留而归之，此自遗患也，不如以过法诛之。”秦王以为然，下吏治非。李斯使人遗非药，使自杀。韩非欲自陈，不得见。秦王后悔之，使人赦之，非已死矣。

申子、韩子皆著书，传于后世，学者多有。余独悲韩子为《说难》而不能自脱耳。

（以上为第四段，写申韩之学归本于黄老，韩非传全文引载《说难》。）

太史公曰：老子所贵道，虚无，因应变化于无为，故